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 1) 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12年4月13日；
- 2) 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12年4月19日14:00；
- 2) 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 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建忠、郝云宏以及独立董事张咸胜、朱亚元、许宏印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 1)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
- 2)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公司《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公司《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编号：2012-027）。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增资收购方鑫机电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1,306,875.14 元增资收购方鑫机电，取得其 70%的股权，拥有其控股权；并承诺本次增资收购方鑫机电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关于增资收购温岭市方鑫机电有限公司的公告》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编号：2012-028）。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温岭市方鑫机电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及新界机电、西柯国际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与中国银行办理远期美元结售汇业务，金额不超过 6,900 万美元，有效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意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办理远期美元结售汇业务，金额不超过 1,530 万美元，有效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意孙公司台州西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办理远期美元结售汇业务，金额不超过 1,600 万美元，有效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

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为新界机电、西柯国际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不超过 1,530 万美元，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意为孙公司台州西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不超过 1,600 万美元，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7 日 14:0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编号：2012-029）。

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增资收购温岭市方鑫机电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书；
- 3、拟对温岭市方鑫机电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